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aoli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經審核數字，內容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入	4	53,598	74,552
收入成本		<u>(46,660)</u>	<u>(59,190)</u>
毛利		6,938	15,36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9,781	(3,872)
銷售及分銷費用		(4,823)	(6,476)
行政費用		(39,911)	(37,28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值)		(128)	(2,494)
商譽之減值虧損		(47,878)	–
消除金融負債收益		56,991	–
附屬公司終止綜合入賬之收益		–	36,87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9,18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9)	(206)
融資成本	6	<u>(10,956)</u>	<u>(22,835)</u>
除稅前(虧損)溢利		(30,005)	98,254
所得稅開支	7	<u>(53)</u>	<u>(1,503)</u>
本年度(虧損)溢利	8	<u>(30,058)</u>	<u>96,751</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4,273)	96,614
— 非控股權益		<u>(5,785)</u>	<u>137</u>
		<u>(30,058)</u>	<u>96,751</u>
			(經重述)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0	<u>(0.37) 港元</u>	<u>2.08 港元</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u>(30,058)</u>	<u>96,751</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4,206	(6,171)
分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儲備	—	(3)
於附屬公司終止綜合入賬時解除匯兌儲備	—	7,101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匯兌儲備	—	(7,778)
	<u>4,206</u>	<u>(6,851)</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除所得稅)	<u>4,206</u>	<u>(6,851)</u>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25,852)</u>	<u>89,900</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336)	89,881
非控股權益	(5,516)	19
	<u>(25,852)</u>	<u>89,90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9	117
使用權資產		5,040	5,794
商譽		6,904	47,878
無形資產		3,467	12,0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48	267
		<u>16,208</u>	<u>66,073</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11	40,048	47,6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7,363	28,493
		<u>47,411</u>	<u>76,11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12	161,343	236,656
租賃負債		1,925	1,619
合約負債		3,095	39,343
應付稅項		3,090	3,090
其他借貸		221,474	221,137
		<u>390,927</u>	<u>501,845</u>
流動負債淨額		<u>(343,516)</u>	<u>(425,72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7,308)</u>	<u>(359,65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66	4,253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		10,427	—
		<u>13,793</u>	<u>4,253</u>
負債淨額		<u>(341,101)</u>	<u>(363,90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7,260	5,883
儲備		(336,909)	(361,3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29,649)</u>	<u>(355,461)</u>
非控股權益		(11,452)	(8,446)
虧絀總額		<u>(341,101)</u>	<u>(363,90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256號大新金融中心37樓3706-3708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伽瑪射線乾磨乾選業務以及其他業務－投資、證券買賣及旅遊及消閒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編製這些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

2. 應用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有關修訂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且與本集團有關），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擬定用途之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擬定用途之前所得款項

對於物業、廠房或設備項目作擬定用途前進行測試期間實體出售所生產的項目而獲得的所得款項，該修訂本澄清了有關會計規定。實體於損益確認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計量規定計量該等項目的成本。

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澄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有否虧損時，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同時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以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

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概念框架指引

該等修訂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就於二零一八年頒佈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的指引。該等修訂亦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為引用概念框架的實體加入例外情況，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因素。例外情況列明，就某些類別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實體應轉而引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已加入例外情況可避免更新指引造成預期以外的後果。

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年度改進項目－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百分之十」測試費用

該修訂本澄清，為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而進行「百分之十測試」時，就釐定已付費用（扣除已收費用）而言，借款人僅計及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寬減

該修訂本移除了出租人就租賃裝修所作付款的示例。於現時版本中，例13並無明確說明有關付款不屬租賃寬減的原因。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公平值計量中的稅項

該修訂本移除計量公平值時撇除稅項現金流的規定，將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對公平值計量的規定，調整至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一致。

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關於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期間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可合理預期資料將影響主要使用人所作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編製，惟採用上文附註2.1所詳述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3.2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4,273,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343,516,000港元，且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有負債淨額約341,101,000港元。於同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231,901,000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僅約為7,363,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未必可以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儘管上文所述，綜合財務報表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原因是董事已認真考慮本集團當前和預期未來流動資金的影響，並信納：

(1) 積極尋找集資機會

本集團正積極尋求各種集資機會，包括但不限於配售及供股，這取決於未來市況及本集團核心業務的發展。為實現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最大化，本集團將在進行該等集資活動時尋求財務顧問及諮詢人的專業意見。

(2) 有關貸款資本化的討論

使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流動資金狀況有所改善的主要因素之一為實施與若干債權人的貸款資本化。於本財政年度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予宇龍計算機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宇龍深圳」）後，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負債淨額已有所減少。此外，本公司管理層預期，向宇龍深圳發行的該等可換股債券將根據條款將於到期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與其他債權人討論貸款資本化或延長貸款期限，有信心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將有更多債權人同意貸款資本化計劃。貸款資本化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授出發行新股份的上市批准及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3) 積極尋找債務或股本融資之機會

本集團將持續與金融機構接觸以進一步探討進行債務或股本融資之可能性，以延長其償還期及降低融資成本，並改善資本架構。

(4) 為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分部制定成功的業務策略

本集團按時檢討其資源，以將資源戰略性地用於其核心業務分部。為應對疫情後狀況及動盪經濟，本集團更聚焦及分配更多資源至其融媒體及電子商務業務，而非傳統多媒體業務。多元化發展媒體業務將可提高本集團下一個財政年度的收入。

(5) 將伽瑪射線乾磨乾選技術（「乾磨乾選技術」）應用於鋼鐵行業及拓展至其他盈利的行業

本集團繼續與多家鐵礦石或鋼廠就發展此業務分部的潛在合作機會進行討論及磋商。本集團亦正在積極探索將其伽瑪射線乾磨乾選技術應用於其他行業。預期增加對鐵礦石乾磨乾選業務的投資將可改善本集團未來數年的盈利能力。

透過集資活動及繼續執行上述業務策略，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將能履行其財務責任及滿足營運需要並獲得額外融資資源以從事其他業務。

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成功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的基準編製涵蓋直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並信納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可於財務義務到期時履行有關義務。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宜。

儘管如此，由於上述計劃及措施正在進行中，本集團不能確定上述計劃及措施能否實現。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亦取決於能否為其營運產生充足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任何因本集團未能取得充足未來資金所作的調整。倘本集團未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須作出調整以降低本集團資產的眼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4. 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之分類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多媒體技術及 融媒體業務 千港元	伽瑪射線乾磨 乾選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多媒體及廣告服務	53,598	—	53,598
總計	53,598	—	53,598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	—	—
隨時間	53,598	—	53,598
總計	53,598	—	53,598
客戶類型			
公司	53,598	—	53,598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多媒體技術及 融媒體業務 千港元	伽瑪射線乾磨 乾選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多媒體及廣告服務	72,353	—	72,353
放射消毒處理服務	—	2,199	2,199
總計	72,353	2,199	74,552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	2,199	2,199
隨時間	72,353	—	72,353
總計	72,353	2,199	74,552
客戶類型			
公司	72,353	2,199	74,552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來自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	-	5
租賃按金之推算利息收入	-	43
其他利息收入	-	490
可換股貸款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142
提早贖回可換股貸款之虧損	-	(1,3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	(40)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	298
政府補助金(附註)	571	9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8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8,365	(3,753)
其他	845	249
	<u>9,781</u>	<u>(3,872)</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若干地區人民政府辦公廳的產業支持基金與專業技能提升確認政府補助金總額人民幣486,000元(相當於57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7,000元(相當於93,000港元))。收取政府補貼並無附帶條件，且屬非經常性。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之利息：		
應付孖展賬戶款項	-	2,571
按實際利率計息之配售票據	1,500	1,550
按實際利率計算之應付可換股貸款	-	955
按實際利率計算之應付可換股債券	624	-
其他借貸	8,616	15,731
租賃負債	216	267
應付特許權費	-	1,761
	<u>10,956</u>	<u>22,835</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3)	(155)
遞延稅項	—	(1,348)
	<u>(53)</u>	<u>(1,503)</u>

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稅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乃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得出：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4,401	5,693
－薪金及其他實物利益	4,770	6,8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7	8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2,742
	<u>9,288</u>	<u>16,119</u>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1,400	980
－非審核服務	—	1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3	6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14	2,712
入賬作行政費用之鐵礦石乾磨乾選業務的開發成本	11,510	1,363
入賬作收入成本之無形資產攤銷	11,279	34,958
支付予顧問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421
	<u>—</u>	<u>1,421</u>

員工成本約零港元（二零二二年：約732,000港元）及9,28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5,387,000港元）已分別入賬作收入成本及行政費用。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0.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u>(24,273)</u>	<u>96,614</u>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經重述)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

	<u>65,164</u>	<u>46,507</u>
--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計算乃假設本公司購股權未獲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由於可換股債券潛在普通股的影響在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相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當中經過調整/重述以反映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生效的股份合併(將本公司每十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的影響。

11.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10,013	5,330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334)</u>	<u>(1,334)</u>
應收貿易賬項	<u>8,679</u>	<u>3,996</u>
應收票據	<u>1,499</u>	<u>5,158</u>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淨額(附註a)	<u>10,178</u>	<u>9,154</u>
應收其他賬項及按金	24,505	20,707
預付款項	<u>7,132</u>	<u>19,403</u>
	31,637	40,110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767)</u>	<u>(1,639)</u>
應收其他賬項、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淨額	<u>29,870</u>	<u>38,471</u>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淨額	<u>40,048</u>	<u>47,625</u>

附註：

- (a)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天	7,986	3,057
31至90天	1,499	395
91至180天	581	5,702
181至365天	-	-
365天以上	112	-
	<u>10,178</u>	<u>9,154</u>

授予本集團貿易債務人之信貸期一般為0至30天（二零二二年：0至30天）。

12.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附註a）	10,117	2,152
應付其他賬項及應計款項	56,294	137,769
已收按金	15,640	15,640
應付股東及董事款項	79,292	81,095
	<u>161,343</u>	<u>236,656</u>

附註：

- (a)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天及以下	7,718	197
31至90天	54	528
91至180天	4	579
181至365天	73	848
365天以上	2,268	-
	<u>10,117</u>	<u>2,152</u>

貿易債權人授予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45天（二零二二年：30至45天）。

13. 股本

	每股股份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0.10	6,500,000	650,000
股份合併	不適用	(5,850,000)	–
股份拆細	不適用	<u>64,350,000</u>	<u>–</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u>65,000,000</u>	<u>6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0.10	3,721,561	372,156
股份合併	不適用	(3,349,405)	–
股本削減	不適用	–	(368,434)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	0.01	186,078	1,861
就配售發行股份	0.01	<u>30,000</u>	<u>300</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588,234	5,883
發行代價股份 (附註a)	0.01	16,667	167
就股份認購發行股份 (附註b)	0.01	<u>120,980</u>	<u>1,210</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u>725,881</u>	<u>7,260</u>

附註：

- (a) 根據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的協議及補充協議，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賣方配發及發行16,666,667股總面值為167,000港元的普通股，作為結算二零一九年六月收購香港製作(媒體)有限公司及博功有限公司的代價。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與五名認購人訂立五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擬按每股0.0576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120,980,170股普通股(「股份認購」)。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完成股份認購，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969,000港元，用作(i)結付本集團的未償還負債約3,000,000港元；及(ii)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約3,969,000港元。股份認購的詳情已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中披露。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一位認購人訂立一份認購協議，內容關於根據特別授權認購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認購協議中載列的所有先決條件都已經達致，可換股債券的認購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有關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以下事宜生效：(i) 按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合併股份的基準進行股份合併；(ii) 股本削減，方法為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0.1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及(iii) 將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每股未發行合併股份分拆為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有關股份合併、股本削減及股份分拆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之通函。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當中載有不發表意見聲明：

不發表意見

我們對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由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內所述事項的重大性，我們並未能夠取得充足適當審核憑據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基準。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述，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4,273,000港元，而截至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343,516,000港元，且 貴集團有負債淨額約341,101,000港元。於同日， 貴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231,901,000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僅約為7,363,000港元。有關情況及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質疑。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闡述，綜合財務報表乃由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持續經營基準之有效性取決於對 貴集團成功收取應收款項及獲取足夠未來資金所作之假設。鑒於 貴集團維持充足未來現金流量之能力存在不確定因素，我們未能確定董事於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所作之假設是否屬妥善及恰當。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 貴集團未必可以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我們未能就使用持續經營之假設取得充足之審核憑據。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必須作出調整以分別將所有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及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第五波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催化下，世界經濟陷入衰退，加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嚴重拖累地區經濟復甦，且不可避免影響本集團之表現。面對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保持韌性，並繼續致力將融媒體業務整合及轉型。此外，本集團亦積極與主要國際及內地鐵礦石及鋼廠業界合作，利用鐵礦石乾磨乾選技術（「乾磨乾選技術」），以實現長期戰略措施。

本集團已透過將更多資源分配至融媒體及電商業務，加強多媒體科技及融媒體業務。本集團已逐步擴展至電商、音樂關鍵意見領袖（「KOL」）、直播渠道以及音樂人才及IP孵化，同時部署資源以建立內部專業融媒體及電商KOL團隊。儘管經濟環境動盪，本集團仍專注利用在乾磨乾選技術方面改進發展帶來的契機。本集團已與多家技術夥伴及鐵礦石或鋼廠業界建立密切的業務合作關係，以加快乾磨乾選技術的技術及業務的發展。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亦已完成一系列集資及重組舉措，以強化其資本架構，即i)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12,000,000港元；ii)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7,000,000港元；及(iii) 與宇龍計算機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債務和解，總金額為人民幣80百萬元（「索償金額」），方法為發行可換股債券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股權。該等集資及債務重組活動已改善其財務狀況，並為應對未來經濟不確定性及挑戰提供更多緩衝。本集團將繼續其重組舉措以改善債務償還狀況。我們亦將審慎檢討並探索潛在戰略資本投資的融資，以維持可持續增長並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收入約為53,598,000港元，而上一年同期則為74,552,000港元。本公司毛利減少至6,938,000港元，而上一年同期為15,362,000港元。毛利減少乃由於鐵路媒體廣告業務的收入減少，而鐵路媒體平台的許可費為固定成本。本公司於年內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4,273,000港元，而上一年同期則錄得收益約96,614,000港元。其主要包括(i) 於上一年入賬之出售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終止綜合入賬的一次性收益156,057,000港元；(ii) 鐵路媒體現金產生單位（「鐵路媒體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減值金額約48,000,000港元，因管理層決定在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底終止本集團提供列車媒體廣告代理服務的協議；及(iii) 發行可換股債券以結付部分索償金額產生消除金融負債收益約57,000,000港元。

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錄得收入約53,59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72,353,000港元），相當於按年減少25.9%。為應對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已與媒體資源擁有人及廣告商合作，在中國內地及香港創造新機遇。此外，我們已採取若干舉措重新分配本集團的資源，將媒體業務從傳統戶外媒體轉型為線上廣告、營銷及品牌管理、KOL管理及優選直接電商。

本集團亦已建立專業的融媒體電商團隊，為客戶提供從品牌建設營銷到線上銷售轉化的全方位服務，方法是透過積極管理客戶的社交媒體帳戶、KOL營銷推廣和直播電商頻道，結合使用社交媒體及電商平台進行線上營銷。我們的團隊致力優化品牌潛力並刺激客戶的銷售。客戶的產品會於飛鶴星媽優選等知名電商平台推出，務求能有效提高產品的銷售及品牌知名度。直播電商已經成為市場趨勢，亦是我們的業務重點之一。我們目前的業務合作夥伴範圍包括護膚、護髮和個人護理產品品牌以至其他消費品。我們已展開直播試點計劃，收集客戶反應和數據，精準捕捉觀眾，為正式上線做好準備。

於二零二二年底，本公司完成向可夢（常州）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可夢」）注資。本集團現時擁有在多渠道網絡的直播內容製作及運營專業知識，並與中國多名影響者建立強大的聯繫，將有利於本集團現有的融媒體業務並與其創造協同效應。通過可夢的附屬公司，本集團亦為我們建立音樂KOL或音樂人才的專業團隊。本集團與各發展商合作，透過各種音樂活動將文化內容帶進商業綜合大樓內，盡量提高客流量及逗留時間。

本集團已與其他多媒體廣告平台營運商就於中國內地樓宇外牆展示多媒體內容達成業務合作關係。本集團亦設計多媒體內容並運用LED於商業樓宇外面展示內容。於回顧年間，本集團已擴展其於香港的展示媒體平台業務，包括戶外廣告牌及LED電視。為豐富我們的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不同種類的融媒體服務，包括印刷廣告及數字廣告。

本集團投入大量精力及資源，將融媒體業務發展至現今規模，並進一步捕捉全球媒體行業由傳統廣告轉變為線上廣告的全球趨勢變化所帶來的機遇。本集團相信，資源重組及重新分配可改善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的表現，並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伽瑪射線乾磨乾選業務

本集團的鐵礦石乾磨乾選業務仍處於投資階段。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業務總成本（主要包括研究及開發成本）約為11,510,000港元。

「積極穩妥推進碳達峰碳中和」是二十大報告提出的一大亮點。為實現經濟及社會可持續發展，中國政府提倡提高能源資源利用效率，增強能源資源供應的穩定性、安全性和可持續性，推動形成綠色生產和生活方式，從源頭破解資源環境約束突出問題。

隨著歐盟將於二零二六年全面實施碳邊境調整機制，中國鋼鐵業現正積極提升其生產及採購要求，為未來合規做好準備。預期整個行業將逐步淘汰直接使用高品位的進口鐵礦石，改用鐵精粉及鐵精球團。

目前，中國每年進口約10億噸鐵礦石，其中大部分為赤鐵礦。部分為低含量品位及雜質含量較高。這較難符合未來節能減排的行業要求。許多採礦公司正在積極尋求解決方案／方法，將國內低品位磁鐵礦石產品進行加工，以減低國家對進口鐵礦石的依賴。種種此等情況導致對持續技術開發的需求增加。

我們的乾磨乾選技術可實現低能源消耗及無水礦物加工，實現環境保護及節能的優點。其符合國家節能減排、碳中和的戰略方針和發展方向。

本集團正與主要國際鐵礦石公司緊密合作，將乾磨乾選技術的應用範圍擴大至赤鐵礦石。為了與採礦業的業務夥伴合作，本公司已聘請其中一家中國最著名的研究機構進行廣泛的試驗。研究內容包括對特定赤鐵礦石及褐鐵礦石主要物理和化學指標的分析；焙燒、磨礦、選礦工藝的優化工藝設置；高效磁選技術的不斷整合和提升。目前，實驗正進入最後階段，我們的試驗結果顯示，我們的集成技術能有效將乾磨乾選技術應用於赤鐵礦石，以生產鐵精粉及鐵精球團。此舉可進一步擴大我們的乾磨乾選技術於全球大部分主要鐵礦石供應的應用。本集團正審慎評估與不同鐵礦石及鋼廠業界的不同合作機會，以進一步開展工業生產。

本集團亦正探索擴大其選礦技術於尾礦回收的應用。我們目前的研究顯示，通過我們的乾磨乾選技術，尾礦可進一步回收作生產商品混凝土及水泥製造行業的原材料。隨著該應用的實施，在解決傳統尾礦壩的環境和安全危害的同時，可增加經濟價值。本集團正積極與多家商品混凝土生產商進行磋商，利用我們的乾磨乾選技術，同時優化其各自的原材料貨源。

本集團預期乾磨乾選技術於來年可為本集團帶來多元化及穩定的現金流量。

其他業務－投資、證券買賣及旅遊及消閒業務

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疫情的發展，並將做好充足準備，以尋求及抓住在區域營運及投資的合適商機。

業務模式及業務策略

多元化乃我們核心業務策略。本集團致力實現業務之長遠可持續發展，以保持及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價值。本集團專注物色具吸引力之投資機會，以加強及擴大其業務範圍。本集團維持審慎及有紀律之財務管理，以確保其可持續發展。

前景

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前景仍未明朗且充滿挑戰。通脹高企及利率飆升、中美貿易關係緊張及俄烏衝突均對本地及世界經濟復甦構成嚴重威脅。

然而，疫情影響正在消退，中國於二零二二年底放寬其防疫政策，繼而推出一系列經濟刺激措施，提振市場信心，外部環境得以改善，從而有利營商環境。隨著疫情後的復甦，預期各行業機構對營銷及推廣的需求和預算將會增加。本集團將會抓緊市場機遇，進一步發展其多媒體及融媒體業務。

中國鋼鐵業正積極提升其生產流程及貨源標準，務求符合歐盟將於二零二六年前全面實施的碳邊界調節機制，環保型研磨和選礦技術在採礦業中不可或缺。我們的乾磨乾選技術實驗已進入最後階段，預期鐵礦石乾磨乾選業務可於不久將來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利潤和現金流。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潛在戰略投資及合作機會，以於多個方面（包括技術開發、產品組合多元化、渠道擴展及／或成本控制）為本集團創造協同效應。本公司堅信，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將於短期內有所改善，而本集團將持續為本公司股東締造價值。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53,59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74,552,000港元），較上一年減少約25.9%。多媒體技術及融媒體業務的收入約為53,59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72,353,000港元），減少約28.1%。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及經濟衰弱，戶外媒體需求於二零二二年大幅縮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為24,27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96,614,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大幅減少乃由於完成有關鐵路媒體現金產生單位的合約，本集團的總資產及負債淨值分別約為63,619,000港元及341,10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42,191,000港元及約363,907,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7,36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8,493,000港元），而本集團借貸總額約231,90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21,137,000港元），其中30.5%借貸以港元計值，而69.5%以人民幣計值，當中為期一年內之借貸為221,47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1,137,000港元），佔總借貸約95.5%（二零二二年：100%）。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貸佔虧絀總額之比率）為68.0%（二零二二年：60.8%）。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為12.1%（二零二二年：15.2%）。流動資金比率有所改善乃由於實施有效的債務重組舉措，包括以有利的條款處理及商談債務償還事宜。債務重組舉措亦使融資成本大幅下降至10,95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835,000港元）。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額項目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之借貸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其他借貸佔總借貸約26.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約91,63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79,037,000港元）。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擔保授予本集團之借貸。

或然負債

除「訴訟」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除本年度業績公告附註14所披露外，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其他重要事項。

訴訟

- (i)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配售票據（發行予作為配售票據之票據持有人之配售代理）按年利率5.0厘計息，並將於自配售票據各自之發行日期起計第七週年贖回。一名據稱為配售票據實益擁有人之債權人對本公司提起訴訟，以追回配售票據項下本公司結欠彼之指稱的未償還債務。然而，作為配售票據之票據持有人之配售代理尚未對本公司提起任何訴訟。該債權人指稱的債務金額包括本金10百萬港元及未償還利息約1.2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該債權人在經修訂傳訊令狀及經修訂申索陳述書中將配售代理加為第二被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提交及送達其針對配售代理之傳訊令狀及申索陳述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舉行調解會議，調解未達成協議。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院」）授出一項命令，即按照原審法官的指示，在同一時間或在另一時間一併審理上述兩項法庭訴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存案並送達其在一項法庭訴訟中的重新修訂抗辯書及反申索書以及在另一項法庭訴訟中的重新修訂的申索陳述書及傳訊令狀。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法院發出命令，上述兩項訴訟的案件管理會議傳票聆訊定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由法院的一位法官進行。

(ii)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有關違反合約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延長廣告特許權協議（「二零二一年協議」），本集團於廣州市南沙區人民法院（「中國法院」）對特許人廣州聲煜金線廣告有限公司（「聲煜」）提起民事訴訟，要求(i)解除二零二一年協議；(ii)退還已付履約保證金人民幣5,300,000元；(iii)退還多收的預付許可費人民幣8,910,000元；及(iv)其他損害賠償，例如虧損、利息及訟費等（「中國法院訴訟」）。中國法院的民事訴訟最初僅被接受為訴前調解，隨後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被中國法院提審為訴訟案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本集團在香港對聲煜及Hong Kong Made Company Limited提起法律訴訟，要求(i)解除合同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延長廣告特許權協議（「二零一九年協議」）及二零二一年協議；(ii)退還已支付的履約保證金人民幣5,300,000元；(iii)退還多收的特許費預付款人民幣15,532,600元；以及(iv)其他損失，如虧損、利息及法律費用等（「香港法院訴訟」）。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聲煜在中國法院對本集團提出反申索（「反申索」）。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聲煜單方面於中國法院撤回對本集團的反申索。同日，中國法院以中國法院訴訟及香港法院訴訟之間存在若干重疊事宜的平行訴訟為由，決定取消中國法院訴訟，同時保留本集團的上訴權。截至本年度業績公告日期，香港法院尚未就香港法院訴訟發出任何裁決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重大訴訟預期會共同或個別地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管理層認為已就該等訴訟計提充足撥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企業管治

本集團一直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乃本集團成功及持續發展之關鍵。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全力找出及制定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實施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而本公司已於整個回顧年度內遵守全部當時生效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能持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主席張依先生因有其他重要業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金額核對一致。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之鑒證業務，故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鑒證結果。

刊發末期業績及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年報

本末期業績公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本公司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底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祝蔚寧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依先生（主席）、祝蔚寧女士（行政總裁）及林詩敏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方剛先生、陳記煊先生及馮滿先生。

* 僅供識別